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第二届三次 教职工代表大会建议处理工作意见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第二届三次教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至 12 日举行。根据《关于征集厦门城市职业学院第二届第三次教代会提案的通知》，截止到 3 月 10 日，共收到代表提交的各类提案、建议 27 件，部分提案、建议内容高度相关，予以并案处理。根据《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关于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工作实施办法》（厦城院工〔2013〕14 号），经工会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审议，最后确认 10 件为提案（其中 2 件并案为 1 件），12 件作为建议（其中 2 件并案为 1 件），其余 3 件（1 件已作为学院党委“办实事项目”，1 件正在开展相关工作，1 件职能部门可以解决）不作为提案和建议。

为保留建议人的原意，除并案、篇幅过长重新整理，或个别文字有修改外，案由及建议基本保留建议人的文字叙述。

一、建议处理工作的事项

（一）关于构建渗透式创造性戏剧教育课程，提高教育教学有效性的建议

建议人：陈世明、戴力芳、彭怡玢

建议内容：维果斯基的“高级心理功能理论”告诉我们，学生的思维和行为的重新组织建构，需要个人之外的人与人之间互动环节，然后内在化成为内在的心理功能。创造性戏剧教育活

动形式，实际上是对人们感知、注意、记忆、意志、想象和创造等认知核心起积极的中介作用，目前日益受国际教育界广泛关注的创造性戏剧教育，就是基于这种理念产生的。然而，对于大学生掌握世界的多种方式，人们在价值判断上仍存误区，认为学生的成长、心智的成熟是以知识的获得为标志，理论的方式总比艺术的方式高明。其实，高职院校的大学生，学习认知世界和处理问题的方式，应该更灵动些、开放些、实际些，让他们透过多元的戏剧活动方式，发展个体、鼓舞精神、矫正心理，激发学习兴趣，迸发生活热情，增强团队合作意识，促使思维品质、想象力和创造能力的提升。这种人才结构模式，也许是最受社会欢迎的。

建议措施：针对各专业特点和学生能力发展需求，在教育教学中自然渗透创造性戏剧教学，即以戏剧为媒介，辅助解决教学重点和难点问题，强化教育教学效果。如，社会工作专业涉及的如何解决生活与伦理方面冲突的话题，学前教育专业涉及的教师口语、幼教法规、家庭教育等内容，动漫专业涉及的动态情景设计和动画脚本创作，空乘专业涉及的礼仪应用和乘务服务语言艺术……总之，在学校的课程里，有许多科目可以设置有戏剧元素渗透的整合式教学课程，有计划地架构创造性戏剧教学，通过课外准备——课程中的自我创作和想象扮演——集体创作、分享与讨论——发现并解决后续问题等基本活动环节，引导参与者根据预设的问题，彼此互动合作、脑力震荡，从发现问题、界定问题、酝酿、灵感与执行过程中，产生新观点，开发创造力潜

能，获得认知与自信。当然，开展这类教育教学活动的重要前提是师资的培训，让教师在学好创造性戏剧教育理论的基础上，掌握作为组织引领者和参与者的角色特征，以及教学运用过程中的操作技巧。

责任部门：教务处

处理时限：2014 年 10 月 15 日

（二）关于在动漫专业增设儿童文学课程的建议

建议人：陈世明、戴力芳、彭怡玢

建议内容：动漫艺术属于儿童文学大类，是以“价值创意”为灵魂的儿童文化知识产权产业，它在陶冶儿童情操，培养审美能力、想象力和创造力起着积极的作用。从事这项专业的人，除了要具备动漫制作能力，还要拥有动漫鉴赏能力和创作能力，而实现之没有一定的儿童文学素养是难以达到的。曾经对我院动漫专业的部分师生和厦门动漫公司做过调研，他们都认为缺乏儿童文学作品的鉴赏力和创作能力是从事动漫专业的一种遗憾，犹如飞翔的鸟儿缺了一只翅膀，创作质量无法得以提高（也即作品能真正受儿童欢迎吗）。因此我们认为，在动漫专业增设一门儿童文学课程（或选修课）对学生今后的发展会有很大的益处，故亦很有必要。

建议措施：改革我院动漫专业的课程模式，增设一门儿童文学课程（或选修课）。为节省时间且提高学习效益，可重点介绍儿童文学的任务与特殊性、儿童读者的文学艺术接受特点、儿童

文学美学特征等基础理论；重点学习与动漫艺术关系密切的题材特点，如童话、寓言、儿童散文、儿童生活故事、动物故事、儿童影视文学（包括美术动画片等）；在实践环节可以重点学习童话和动漫脚本的创作等。总之，科学合理地设置课程，定会给学生带来意想不到的学习效果。在课程设置与教学方面，我院闽台儿童文学研究所定助一臂之力。

责任部门：教务处

处理时限：2014 年 10 月 15 日

（三）关于调整职称评定实施办法中“破格晋升的科研业绩要求”的建议

建议人：丰海、林朝朋、叶卓映。

建议内容：职称评定实施办法的讨论是上学期末与全院教职工休戚相关的大事，我院人事部门广泛征求了意见并经过几轮的讨论达成共识。最终公布的（厦城院人〔2014〕3号）文件中部分条文与达成共识的讨论稿有所出入。特别是删除了“为使聘任改革工作平稳实施，本校教师等三个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聘任设立过渡期，过渡期从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自主聘任工作开始计算，期限5年……”。由于此条文的删除，新文件（厦城院人〔2014〕3号）中破格晋升的科研业绩要求显得明显超出正常水平，破格晋升副教授的科研业绩要求甚至高于正常评定正教授的科研业绩要求（见厦城院人〔2014〕3号第21页十七条（二）2-6）。这将影响和阻碍我院青年教师的正常成长和发展，不利于我院教

学和科研能力的快速提升。

建议措施：拟定（厦城院人〔2014〕3号）文的增补文件，将破格晋升的科研业绩要求调整到合理水平。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

处理时限：2014年10月15日

（四）设立厦门城市职业学院附属幼儿园

建议人：曹绍炼、柯雅婷、黄珠红、王慧敏

建议内容：学前教育近年来得到政府的高度重视，发展前景良好。我院学前教育专业是市重点建设专业，师资力量强，专业的优势明显，在本市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学院可发挥学前教育系的优势，设立附属幼儿园。设立附属幼儿园有几个方面的实际意义。第一，更为有效地为学前教育专业的学生提供实习实训场所，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第二，为教师提供教学改革和课程研发的实践基地，有利于加强校企合作，促进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第三，幼儿园向社会招生，服务社会，直接增强学院的社会影响力；第四，可为本院的部分年青教师解决孩子入园问题。

建议措施：（1）学院积极争取政府支持，将2014年新建的20所幼儿园中的一所划拨给我院，我院参与筹建，建成后归属我院。（2）学院积极争取政府支持，将位于学院附近的厦门市第三幼儿园划作为我院的附属幼儿园。

责任部门：校企合作中心、后勤管理处

处理时限：2014年11月30日

（五）关于工会小家建设的建议

建议人：廖琳琳、高竹青、池玉婷、叶天兴

建议内容：工会小家建设需要一定面积的场所开展活动，如棋牌、工间操等，让大家在办公休息时做适量的活动，提高工作效率。中午很多坐班教师都在学校，没有场所休息，影响下午上班效率。中午短时间的休息能够带来一下午充足的办公精神。。

建议措施：（1）为工会小家建设提供相应场所；（2）为坐班教职工提供临时午休场所，或为教工购买午休椅、床（可折叠收纳在办公桌下）；（3）部门添置一些简单的运动器材，如跳绳、呼啦圈、哑铃、羽毛球；（4）举行定期健身培训，如太极拳、健身操、广场舞等。

责任部门：工会、后勤管理处

处理时限：2014年6月30日

（六）关于给予工会小组长专项工作补助的建议（并案）

建议人：杨明霞、陈金义、吴素琴、赵丽、刘张洛、蔡丽云、廖琳琳等

建议内容：随着学院工会组织机构的建立，工会工作机制的逐步完善，对工会小组长的工作要求也随之提高，工作任务日益繁重，特别是“小家建设”活动的开展，给小组长们带来了不小的心理负担。由于各小组长都有各自满额的工作量，工会小组长的工作给他们带来极大压力，不少小组长多次表达请辞的意愿。

建议措施: 建议参照班主任每学期的课时标准实施对工会小组长的工作补助: 学院财务将“专项工作补助”的额度, 作为“行政经费”的一小部分划拨到工会经费中, 由学院工会制定相关分配方案, 根据工会小组长的工作量和工作投入情况进行考核并组织“专项工作补助”的发放。

责任部门: 组织人事处

处理时限: 2014 年 11 月 30 日

(七) 为满足自动转评资格的青年教师“自动转评”建议

建议人: 杨明霞、陈金义、吴素琴

建议内容: 依照原有的《厦门城市职业学院教师等三个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实施办法》2011 年到校的硕士研究生在 2014 年 1 月工作满三年青年教师应自动转评讲师。但 2014 年 2 月 28 日学校《厦门城市职业学院教师等三个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实施办法(试行)》出台, 所有教师不能自动转评讲师, 一律参评。在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期间, 满足原有《厦门城市职业学院教师等三个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实施办法》, 新的新评聘条例出台这段时间, 满足自动转评讲师的青年教师没有给予自动转评。

建议措施: 2014 年 2 月 28 日前工作满三年的具备自动转评资格的硕士研究生依照学校原有的《厦门城市职业学院教师等三个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实施办法》评聘条例予以自动转评。

责任部门: 组织人事处

处理时限：2014 年 10 月 15 日

（八）关于提高党政教辅单位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建议

建议人：温秀环、李珊、刘真真、董婧、恭凌虹、杨雅真、姜方才、李嘉贇、杨雪艳、郑谨

建议内容：（1）《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奖励性绩效分配方案（框架）（草案）》方案试行一年，期限已到。（2）此案题目收到不少非教代会代表的信件。（3）根据 2013 年院二届教代会《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奖励性绩效分配方案（框架）（草案）》的制定原则中的优劳优酬、激发每一位教职员工的聪明才智和工作动力以及兼顾各方的制定原则条款；（4）绩效教师基本上都能拿到 1.5 系数，与党政教辅单位人员 0.85 系数的差距大。

本提案认为 2013 年学院的“党政教辅单位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规定的划拨总量*0.85 的调节系数偏低，行政人员没有任何的其他收入，且加班既没有加班费也不能补休。所以，认为方案原则中的优劳优酬、激发每一位教职员工的聪明才智和工作动力以及兼顾各方原则不但没有体现，更难激发行政人员的聪明才智和工作动力。行政人员服务教学，间接为学院、为教学所取得的成果没有得到认可。所以*0.85 没有公平合理地体现大家的工作价值。

综上所述，不管是管理层、教师、党政教辅人员既然上级部门有明确规定的编制指标，每个角色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不同类型的人员只是扮演不同角色。不是可有可无，所以学院在制定方

案时给某些角色倾斜的同时，不能太厚此薄彼，应兼顾各方，公平合理地体现大家的工作价值。这样才能公平合理地体现大家的工作价值，才能有利于激发党政教辅部门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党政教辅单位提标、提速、提效。

建议措施：建议 2014 年党政教辅单位的绩效划拨总量*0.85 的调节系数改为以教师绩效的平均值作为党政教辅单位的绩效。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

处理时限：2014 年 11 月 30 日

（九）关于中午班车到 BRT 总站的建议

建议人：黄慧、吴明媚 王建珊 郑艳玲 吴志文 杨春林 孙晖苑 蔡家珍。

建议内容：学校周边公交的士等交通工具很不方便，清晨出门，上完四节课后老师们都疲倦不堪，再折腾到家更是筋疲力尽。

建议措施：为体现学校对教师的关心，让教师们能更专心于教学工作，建议学校增加中午班车，送返家教师们到 BRT 总站，小型巴士即可。第一趟 12 点整，教学楼下发车；第二趟 12:35 分，食堂门口发车。

责任部门：后勤管理处

处理时限：2014 年 10 月 15 日

（十）关于解决男厕所小便池尴尬可见问题的建议

建议人：叶天兴、高竹青、池玉婷、林智华、廖煌冰、江磊等

建议内容：学院内的男厕所因建造时考虑不周，致部分男厕内(如技术中心大楼)的小便池从门外就可被路过的人一眼看到，使得外部的几个小便池长年无人使用。

建议措施：可在男厕门口增加遮挡面板之类，或请后勤处出个方案来解决此尴尬问题

责任部门：后勤管理处

处理时限：2014 年 10 月 15 日

(十一) 关于进一步解决师生交通问题的建议

建议人：陈世明

建议内容：2012 年 10 月，我们曾向教代会提交关于“解决教职工上班乘车难”的提案，以解决部分师生乘车难的问题，经过院有关部门的一番努力，至今仍未解决(提案解答云：我们正与 509 班车联系，力求解决之。殊不知，509 班车早已不运营了)。现在厦门堵车现象日益严重，师生在没有直达我校公交车的情况下行路更难(学生也反映实习期间每日在单位和学校之间往来的交通十分不便)，为此再次呼吁学校从广大师生员工的利益出发，想办法解决此道难题。

建议措施：(1) 动点真格，积极与厦门市公交单位联系提出申请，争取对方在专设几条公交专线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厦门各大院校都有自己的公交专线)。(2) 将每日 8 元的餐费补贴，划拨给部分不用每天来学校的教师，以作为交通补贴(车油费、打的费、公交费等)；(3) 至少解决从校门口到大路口的车辆问题，

以减少师生们久久等候而带来的哀怨和疲劳。(4)或者考虑试行教职员工家校之间达几公里以上的交通补贴。

责任部门：后勤管理处

处理时限：2014年10月15日

(十二) 关于酌情增加学院退休人员的绩效工资的建议

建议人：学院退教协会理事会张白雯等

建议内容：2013年，在学院领导、各部门及教代会的大力支持下，“学院绩效工资项目”把学院退休人员考虑在内，使退休人员也享受了学院的改革成果，老同志们很是感激。考虑到退休人员年龄大，身体状况较差，特别是身体有病痛的人员医药开支很大，这些人不在少数；而大部分退休人员除了工资以外并没有其他收入来源。

建议措施：酌情增加退休人员的绩效工资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处

处理时限：2014年10月15日

二、建议处理工作的要求

(一) 建议处理部门要落实责任，明确任务，注重实效，保证质量。

(二) 建议处理部门接到建议后，一般要在规定时限内处理完毕。确因政策和各种不可改变的客观原因，无法处理的建议，应做出解答或提出处理意见。凡有条件处理的建议，必须切实加以落实。对涉及几个部门联办的建议，须由主管责任部门负责与

有关部门协商，予以妥善解决。要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交代。

（三）建议处理部门的处理意见和落实情况应通过学院 OA 系统的管理平台、按相应的工作流程反馈给建议人，并认真收集建议人对处理结果的意见。建议人对处理结果不满意的，建议处理部门须认真分析原因，进一步加强沟通，继续处理并补充答复。

（四）提案工作委员对建议的处理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督促，并在下次教代会上，对建议的处理（落实）情况向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

（五）所有建议处理完毕之后，建议处理部门通过 OA 系统管理平台按相应的工作流程将提案办理情况报告提案工作委员会，并由提案工作委员会汇总、整理后进行公示并存档备查。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日